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了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的通知。本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9 时整以通讯方式召开。出席会议的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人。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范现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充分开展公司融资租赁业务，促进公司产品销售，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3 月 30 日、2021 年 4 月 20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和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徽融”）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10,000.00 万元。

公司分别于 2021 年 7 月 21 日、2021 年 9 月 13 日召开了第八届董事会第十



一次会议和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

为进一步满足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的融资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在已提供的担保基础上，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与建信金融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本次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00.00 万元。上海徽融向本公司提供了反担保。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于新增为控股子公司上海徽融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开展相关融资租赁业务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90）。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完善公司治理结构、保障公司有效决策及公司业务发展需要，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公司已对《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决策内容进行了部分修订，现公司对《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进行相应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管理制度》。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汉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10 月 28 日